

证券代码：002455

证券简称：百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债券代码：127075

债券简称：百川转 2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百川转 2”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赎回日：2026 年 4 月 1 日
- 2、赎回款到达“百川转 2”持有人资金账户日：2026 年 4 月 9 日
- 3、摘牌日：2026 年 4 月 10 日
- 4、摘牌原因：存续期内可转债全部赎回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55 号）核准，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 97,8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发行数量为 978 万张，期限 6 年。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978,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5,994,028.27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62,005,971.73 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截至 2022 年 10 月 25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募集资金业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苏公 W[2022]B133 号验资报告。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2〕1069 号”文同意，公司 97,8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百川转 2”，债券代码“127075”。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 年 10 月 25 日）满六个月后的第

一个交易日（2023年4月25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8年10月18日）止。但由于“百川转2”于2026年3月10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当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百川转2”的议案》，“百川转2”于2026年3月26日收市后停止交易，2026年3月31日收市后停止转股。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应对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0.36元/股。

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百川转2”的转股价格由10.36元/股调整为10.3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5月15日起开始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关于“百川转2”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因触发“百川转2”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根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将“百川转2”的转股价格由10.31元/股向下修正为8.18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8月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关于向下修正“百川转2”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百川转2”的转股价格由8.18元/股调整为8.1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4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关于“百川转2”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因触发“百川转2”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根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将“百川转2”的转股价格由8.12元/股向下修正为7.53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5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关于向下修正“百川转2”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与触发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募集说明书》中对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 2026 年 2 月 3 日至 2026 年 3 月 10 日，公司股票已满足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 7.53 元/股）的 130%（含 130%，即 9.79 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百川转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百川转 2”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百川转 2”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三、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的约定，“百川转 2”赎回价格为 100.809 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为当期应计利息

B：指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每张面值 100 元）；

i:指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1.80%;

t:指为计息天数,从计息起始日(即 2025 年 10 月 19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即 2026 年 4 月 1 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为 164 天(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100×1.80%×164/365≈0.809 元/张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809=100.809 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 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即 2026 年 3 月 31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百川转 2”持有人。

(三) 赎回过程

1、“百川转 2”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当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百川转 2”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百川转 2”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2、根据相关规则要求,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了《关于提前赎回“百川转 2”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并自 2026 年 3 月 12 日起至赎回日(2026 年 4 月 1 日)前每个交易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提前赎回“百川转 2”的提示性公告,告知“百川转 2”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3、2026 年 3 月 26 日为“百川转 2”最后一个交易日,2026 年 3 月 31 日为“百川转 2”最后一个转股日,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百川转 2”停止转股。

4、2026 年 4 月 1 日为“百川转 2”赎回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经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百川转 2”。

5、2026 年 4 月 7 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6 年 4 月 9 日为赎回款到达“百川转 2”持有人资金账户日,“百川转 2”赎回款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百川转 2”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四、赎回结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3月31日）收市后，“百川转2”尚有13,506张未转股，本次赎回“百川转2”的数量为13,506张，赎回价格为100.809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利率1.8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本次公司共计支付赎回款1,361,524.90元（不含赎回手续费）。

三、摘牌安排

本次赎回为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将无“百川转2”继续流通或交易，“百川转2”因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2026年4月10日起，公司发行的“百川转2”（债券代码：127075）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五、联系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陈慧敏、缪斌

电话：0510-81629928

邮箱：bcc@bccchem.com

特此公告。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